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56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 年 8 月 8 日

北京市东城区光明中街 18 号美康大厦

议案目录

议案一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3
议案二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4
议案三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议案四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7
议案五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9

议案一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成员的薪酬标准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拟定在公司任职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为：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标准和管理办法，实行基本年薪、固定薪酬与绩效奖金相结合的方式。基本年薪根据不同岗位标准按月发放，年度效益奖金按绩效管理办法考核发放。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等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拟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年度报酬为税前 10 万元人民币，每 3 个月支付一次，每年支付 4 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控股股东研究提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合格，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谭星辉先生、徐明先生、高渝文先生、王宏新先生、侯文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1、**谭星辉先生**，54 岁，博士，高级工程师。

曾任中国联通计划部部长、运行维护与互联互通部总经理；中国联通（香港）集团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联通市场营销部总经理、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公司董事、董事长。

2、**徐明先生**，51 岁，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及职工董事、公司董事。

3、**高渝文先生**，50 岁，硕士，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医药事业本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4、**王宏新先生**，50 岁，硕士。

曾任公司综合贸易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侯文玲先生**，51 岁，硕士，高级会计师。

曾任煤炭工业济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议案四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合格，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王晓良先生、史录文先生、祝继高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一、 王晓良先生，61 岁，医学博士。

曾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所长，北京协和药厂法人代表，国家新药开发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现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药理学会常务理事，生化与分子药理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药学会副理事长，老年药理学专业委员会主任；亚洲药学家联盟副理事长等职。

2013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史录文先生，53 岁，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现任北京大学医药管理国际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大学药学院药事管理与临床药学系主任；兼任国家卫生计生委医改、药物政策专家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改专家组、国家卫计委合理用药专家委员会临床药学专家组专家、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医药政策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药学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副主任委员、中国药学会理事。

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祝继高先生，34 岁，教授，会计学博士。

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 2015 年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曾获得“北京高校第八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一等奖”，“商务部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和“中国会计学会优秀论文”等多项省部级奖励。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等科研项目。

议案五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控股股东研究提议，并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提名强勇先生、黄梅艳女士、康学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强勇先生**，51 岁，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

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三九企业集团审计部部长。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2、**黄梅艳女士**，52 岁，硕士。

曾任中国通用(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总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通用(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控和信息管理总部总经理、公司监事。

3、**康学敏先生**，45 岁，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财务部经理。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公司监事。